



2024

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



2024 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 – 申請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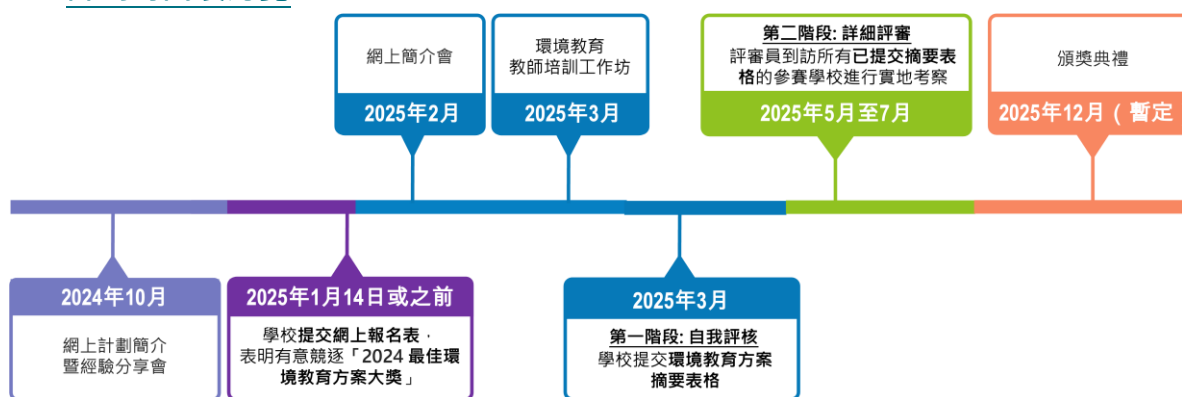
1. 目標

- 鼓勵學校設計推動可持續發展及 / 或碳中和的環境教育方案。
- 表揚及匯集學界出色的環境教育實踐方法。

2. 參加資格

- 香港教育局認可的所有註冊幼兒學校、小學及中學均合資格參加「2024 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
- 每間學校只能在其附屬界別提交一個環境教育方案競逐「2024 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若學校在多於一個附屬界別參與「2024 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則必須為每個附屬界別提交不同的環境教育方案。
- 主辦機構保留參賽學校參加資格的最終決定權。

3. 計劃時間表總覽



4. 計劃活動及內容

4.1 網上計劃簡介暨經驗分享會

- 環運會已於 2024 年 10 月下旬舉行兩場網上分享會，向學界同工介紹「2024 香港環境卓越大獎 (學校界別)」及「2024 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的報名及評審詳情，過往得獎學校代表亦於網上分享會分享他們逐步建立綠色校園及推動環境教育的歷程。
- 全港學校管理層、老師及非教學職員均可參加。校長可提名教師參加分享會，並考慮將教師出席分享會的時間納入教師持續專業發展時數。所有分享會已順利舉行 (教育局培訓行事曆系統 幼兒學校課程編號：[CDI020241278](#)，小學及中學課程編號：[CDI020250887](#))，分享會錄像及簡報已上載至環運會[綠色學校天地網頁](#)，供學校重溫。

4.2 網上簡介會

- 為了讓參賽學校了解網上平台的使用，以便順利完成摘要表格，環運會暫定於2025年2月安排兩場網上簡介會。詳情容後公布。

4.3 環境教育教師培訓工作坊

- 環運會暫定於2025年3月為所有已報名參加「2024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的學校安排兩場教師培訓工作坊，以提升學校教職員在設計及推行環境教育方案的專業能力。
- 校長可提名教師參加培訓工作坊，並考慮將教師出席培訓工作坊的時間納入教師持續專業發展時數。詳情容後公布。

5. 報名、評審流程及時間表

日期	詳情
活動：網上計劃簡介暨經驗分享會	
2024年10月29日 (星期二)	小學及中學(一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供全港學校管理層、老師及非教學職員參與。報名詳情請參閱教育局培訓行事曆系統(課程編號：CDI020250887)。分享會錄像及簡報已上載至環運會綠色學校天地網頁，供學校重溫。
2024年10月30日 (星期三)	幼兒學校(一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供全港學校管理層、老師及非教學職員參與。報名詳情請參閱教育局培訓行事曆系統(課程編號：CDI020241278)。分享會錄像及簡報已上載至環運會綠色學校天地網頁，供學校重溫。
報名	
2024年11月至 2025年1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有意參與「2024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的學校，須於2025年1月14日(星期二)或之前透過網上平台填寫及提交報名表。若學校有意申請多於一個學校附屬界別及/或以不同校舍參賽，必須分別填寫及提交網上報名表。有意同時參與「2024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及「2024香港環境卓越大獎(學校界別)」的學校必須分開填寫及提交兩個獎項的網上報名表。學校必須於截止報名日期前填妥及提交「2024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網上報名表，才獲考慮為本屆的合資格參賽學校。如學校於遞交網上報名表後7個工作天內仍未收到確認電郵，請以電郵(hkaee@wwf.org.hk)或電話(2864 1472)聯絡本計劃的技術顧問。為減少用紙，學校宜使用網上平台填寫及提交申請。如有需要，可使用載於附件a的PDF檔表格。

日期	詳情
第一階段 – 自我評核	
2025 年 1 月至 3 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賽學校須就 2023 年 9 月至 2025 年 2 月 期間 (即 2023/24 學年 及 2024/25 學年 上學期) 所實施的傑出環境教育方案，於 2025 年 3 月 19 日 (星期三) 或之前 經 網上平台 填妥及交回環境教育方案摘要表格 (將於 2025 年 1 月開放填寫)。 參賽學校填寫摘要表格時，請細閱 選取環境教育方案指引及錦囊 [見第 7 部份]，亦可參考上載至綠色學校天地網頁的過往得獎學校的 傑出環境教育方案分享。 摘要表格範本 [見附件 b] 僅供學校參考之用，以紙本 / PDF 檔方式提交的表格將 不獲考慮。
活動：網上簡介會	
2025 年 2 月上旬 (暫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供所有參賽學校參與。 詳情容後公布。
活動：環境教育教師培訓工作坊	
2025 年 3 月上旬 (暫定)	<p>兩場教師培訓工作坊 (幼兒學校：一場，小學及中學：一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只供所有 已報名 參加「2024 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的參賽學校參與。 詳情容後公布。
第二階段 – 詳細評審	
2025 年 5 月至 7 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評審員將檢閱所有參賽學校提交的摘要表格及輔助證明文件，並可能要求學校提供補充文件，以核實資料。 評審員將到訪所有已提交摘要表格的參賽學校進行 實地考察。 成功完成第二階段評審的參賽學校，將獲得有關其環境教育方案的表現報告。報告將會概述方案的出色之處及需改進的地方。
頒獎典禮	
2025 年 12 月 (暫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得獎學校將獲邀出席頒獎典禮。

6. 評審準則

- 學校須就 2023 年 9 月至 2025 年 2 月期間 (即 2023/24 學年及 2024/25 學年上學期) 所實施的傑出環境教育方案，經網上平台填妥環境教育方案摘要表格，評審準則如下：

評審範疇	細項	比重
(1) 內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方案主題和學習目標 (與可持續發展及 / 或碳中和相關的概念和議題)計劃詳情課程融入與整合	30%
(2) 持份者的參與度和合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不同學校成員在規劃與實施階段的參與校內各方的合作家長及 / 或社區成員的參與與其他學校及 / 或外間機構的合作	30%
(3) 設計和創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活動設計和推行模式活動意念及相關教材的原創性和創意度	20%
(4) 成果和影響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參加者的反饋和整體學習成效評估參加者參與活動前後，在知識、態度和行為方面的轉變計劃對外推廣成效及延續性	20%
總分：		100%

7. 選取環境教育方案指引及錦囊

基本要求	
主題和學習目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必須與可持續發展及 / 或碳中和相關
推行時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23 年 9 月至 2025 年 2 月期間 (即 2023/24 學年及 2024/25 學年上學期) 已實施的環境教育方案
建議選取範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一項傑出的環境教育活動，或 ii. 圍繞同一主題且相互關聯的一系列環境教育活動 ● 避免羅列整個學年所實施的所有環境教育活動
教學 / 活動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實體、網上或混合模式推行的教育方案 / 活動均符合參加資格
例子	包含但不限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案 ● 跨課程 / 跨學科學習活動 ● 全方位學習活動 ● 全校計劃 / 方案 ● 家長教師會舉辦的活動
注意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若學校過去三年 (即 2021 至 2023 年)曾參加「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相關學校不能遞交與上三屆相同的環境教育方案，但歡迎學校遞交不同方案參加「2024 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
其他重點考量	
評審範疇	引導問題
(1) 內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方案的主題和學習目標是否與可持續發展及 / 或碳中和的概念和議題相關？ ● 方案如何配合不同參加者的學習程度、興趣和需要？ ● 方案涉及甚麼學科 / 學習領域？方案如何與校本課程 (如：價值觀教育、STEAM 教育、其他學習經歷等) 聯繫？
(2) 持份者的參與度和合作	規劃與實施階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哪些學校成員參與方案規劃與實施當中？ ● 方案是否涉及校內各方 (如：不同學科小組、興趣小組、家長教師會) 的合作？ ● 方案是否涉及與學校相關的其他持份者 (如：校友) 及 / 或其他學校及 / 或外間機構的合作？ ● 不同持份者於方案規劃與實施中擔任甚麼角色？ 目標群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哪些持份者為方案的受眾 / 目標群組 (如：學校成員、家長及 / 或社區成員等) ？

其他重點考量

評審範疇	引導問題
(3) 設計和創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活動採用甚麼學與教策略，或以甚麼模式設計和進行（如：風格、互動性）？方案使用了甚麼教材？活動及相關教材如何引起參加者對環保的關注和學習興趣 / 動機？活動內容有否聯繫參加者的生活經驗？活動有否提供參加者實踐 / 轉化所學的機會？
(4) 成果和影響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活動成效如何？參加者對活動作出怎樣的反饋？參加者於參與活動後，在知識、態度和行為方面是否有所轉變？透過哪些途徑和方式評估活動成效及 / 或參加者的整體學習成效（如：問卷調查、參加者心得分享）？有否向外界推廣方案及分享其成果？透過哪些途徑推廣及分享？對於後續發展，能否進一步延續及優化方案（如：進行相關的延伸活動、擴展方案受眾的涵蓋範圍等）？

8. 獎項及認可

學校將會獲頒以下相應的獎座 / 獎狀，以茲嘉許：

獎項	獲獎資格
傑出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分別在幼兒學校、小學和中學附屬界別中，總分達 80 分或以上及得分首三位的學校。得獎學校將會在頒獎典禮上獲頒發獎座。
嘉許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獲得總分 60 分或以上的學校。學校將獲得電子獎狀作嘉許。

9. 查詢

如欲查詢有關「2024 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的詳情，請透過以下方式聯絡本計劃的技術顧問 – 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



電話：2864-1472



電郵：hkaee@wwf.org.hk



你亦可瀏覽環運會的綠色學校天地網站，獲取本獎項計劃的最新消息。

網頁：<https://school.ecc.org.hk/en/programmes/hkaee.html>

10. 鳴謝

資助



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

主辦機構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環境及生態局
Environment and Ecology Bureau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環境及生態局



環境運動委員會

協辦機構



環境諮詢委員會



商界環保協會



香港工業總會



香港總商會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香港中華總商會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



香港中華出入口商會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2024 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 報名表格

為減少用紙，學校宜使用[網上平台](#)提交申請。如有需要，可使用 PDF 表格。
請於 **2025 年 1 月 14 日 (星期二)** 或之前將填妥的報名表格電郵至 hkaee@wwf.org.hk。

***必須填寫**

界別*

(請於適當的空格加上「✓」。)

學校 (幼兒學校) 學校 (小學) 學校 (中學)

注意事項：

1. 若學校有意申請多於一個學校附屬界別及 / 或以不同校舍參賽，必須分開提交報名表。
2. 若學校有意參與「2024 香港環境卓越大獎 (學校界別)」，必須分開提交「2024 香港環境卓越大獎 (學校界別)」的報名表。

第一部份 學校概覽

學校名稱 (須與學校註冊證明書相同)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郵寄地址*

學校電話*

學校電郵*

學校網址

學校所屬辦學團體 (如適用)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學生人數*

教職員與非教職員人數

全職*

兼職*

第二部份 聯絡詳情及聲明

請提供負責老師 / 聯絡人資料，以便我們就此申請與貴校進一步聯絡。

聯絡人姓名*

職銜*

聯絡電話*

電郵*

貴校從下列哪些途徑認識「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

(可選擇多於一項)

- 往年曾參加
- 教育局通函
- 2024 網上計劃簡介暨經驗分享會
- 2024 參觀得獎學校及環保培訓活動
- 2023 香港環境卓越大獎頒獎典禮 (學校界別) 暨綠色校園資訊體驗環節
- 環運會發出的電郵推廣
- 環運會綠色學校天地網頁
- 環運會社交媒體 (如 Facebook、Instagram、YouTube 及 LinkedIn)
- 傳媒 (如電視特輯及報章)
- 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 (本計劃技術顧問) 發出的電郵 / 教育通訊 / Whatsapp 訊息
- 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社交媒體 (如 Facebook、Instagram 及 YouTube)
- 透過各區校長會 / 各區學校聯絡委員會
- 透過學校所屬辦學團體
- 透過香港專業教育學院 (沙田) 網站 / 電郵 / Facebook 帖文 / Whatsapp 訊息 (只適用於幼兒學校)
- 從其他教職人員得悉
- 由其他學校 / 機構推介 (請註明學校 / 機構名稱) :

其他 (請註明) :

學校聲明

遞交申請前請先閱讀以下注意事項及聲明。

「香港環境卓越大獎」技術顧問（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及學校界別的技術顧問（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承諾遵守及履行《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之規定，以確保您提交的個人資料準確及安全。您可與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個人資料管理主任查詢有關資料或瀏覽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網頁（wwf.org.hk/privacy）了解其私隱政策之全文。

如果您想查閱或更新您的個人資料，請聯絡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電郵：change-info@hkpc.org）及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電郵：supporter@wwf.org.hk / 熱線電話：2526 1011 / 郵寄地址：香港新界葵涌葵昌路 8 號萬泰中心 15 樓）。從聯絡人收集所得的個人資料將於完成每屆「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評審後 24 個月被刪除或銷毀。

同意聲明

本人謹此聲明以上提供之資料全屬確實無訛，亦同意「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主辦機構（即環境及生態局、環境運動委員會（「環運會」）及其秘書處）及評審團所作的一切決定為最終決定，並於一切有關「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事宜上均具約束力。本人明白任何錯誤或誤導的資訊或會令本人的申請被取消資格。

本人同意本人所提供之個人資料（包括姓名、聯絡電話及電郵地址）將會用於主辦機構及技術顧問作以上活動聯絡及處理、評審和管理參賽學校的申請之用。本人明白如未能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會影響主辦機構及技術顧問處理本校之參賽申請。

閣下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聯絡電話及電郵地址）或會被「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技術顧問（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用作提供最新組織資訊、問卷調查、會員活動及其他通訊和推廣之用途，閣下可隨時及在毋須繳付任何費用下，選擇不接收本會之通訊。如您不同意上述安排，請在下面的方格內填上「✓」號—

本人反對「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技術顧問（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使用本人的個人資料作任何推廣用途。

環境及生態局及 / 或環運會及其秘書處亦擬使用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聯絡電話及電郵地址）向您推介環境及生態局及 / 或環運會的最新發展、政策、活動和計劃。如您不同意上述安排，請在下面的方格內填上「✓」號—

本人反對環境及生態局及 / 或環運會及其秘書處使用本人的個人資料作任何推廣用途。

如申請人於遞交申請表後 7 個工作天內仍未收到申請確認，請以電郵

（hkaee@wwf.org.hk）或電話（2864 1472）聯絡「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的技術顧問。